

护理学全国护士执业考试简史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
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93/2021_2022__E6_8A_A4_E7_90_86_E5_AD_A6_E5_c67_493454.htm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护士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称《管理办法》）的起草和颁布以及全国护士执业考试的进行，是90年代我国护理事业发展的重要标志，这些措施对于加强护士管理，提高护理质量，保障医疗和护理工作安全，保护护士的合法权益，促进我国护理与国际护理接轨，都起到了极其重要的作用。一、《管理杂志》的起草和颁布 护士立法在本世纪初即在欧洲一些国家开始实行。英国于1919年率先公布了《英国护理法》，随后，荷兰于1921年公布了护理法，芬兰、意大利、波兰等国也相继公布了护理法。1948年，在广州召开的第三届中国护士学会全国会员代表大会上，由国民政府卫生部护士主任徐蔼诸提出“护士法草案提请商讨案”，经大会决议，选定刘干卿、王泰元、聂毓禅、胡五、刘效曾为委员，由聂毓禅为召集人的护士法小组经开会讨论，一致通过“护士法草案会商报告请公决案”，但由于国内战事未付诸实施。1953年，世界卫生组织（WHO）发表了第一份有关护士立法的研究报告。1968年，国际护士委员会特别设立了一个专家委员会，制定了《系统制定护理法规的参考指导大纲》（APROPOSED QUIDE FOR FORMULATING NURSING LEGISLATION），为各国护士立法必须涉及的内容提供了权威性的指导。至1984年，WHO调查报告，欧洲18国、西太区12国、中东20国、东亚10国及非洲16国，均已制定了护理法规，尚未形式颁布护士法的国家已屈指可数。我国卫生部自1985年开始起

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护士法》工作，通过研究国内外文献资料，总结建国以来护士管理的经验教训，并对我国护理队伍的现状做了较深入的调查研究，起草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护士法（草案）》，并广泛征求了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，对原稿进行了多次修改和完善。为了配合将要施行的《医疗器械管理条例》，尽快建立和护士资格考试制度和护士执业许可证制度，经反复论证，决定先行制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护士管理办法》，由卫生部颁布施行。制定《管理办法》，建立护士资格考试制度和护士执业许可制度，对于我国借鉴世界各国护士管理的成功经验，并结合我国的实际情况，加强护士管理，提高护理质量是十分必要的。首先，实行护士执业资格统一管理的制度，是提高我国护士质量的根本保证。我国护理教育比较薄弱，各地培训的护理专业毕业学生的理论水平和实际能力参差不齐，有些不能胜任临床护理工作，实行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制度可以促进护理教育质量的提高，保证临床用人的基本理论水平和基本技能，从而保证护士质量。其次，建立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制度和护士执业许可制度，是遏制安插未经正规专业培训人员从事护士工作的有效手段。据卫生部1985年调查，在当时全国63万护士中，未经专业培训和未经正规专业培训的占30%。非专业人员大量进入护士队伍之所以屡禁不止，重要原因就是没有建立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制度和护士执业许可制度。按照《管理办法》，统一全国护士上岗的基本资格，并由卫生行政部门统一管理护士的执业许可，可以有效地阻止非专业人员从事护士工作。第三，建立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制度和护士执业许可制度，是保证医疗护理质量和保证公民就医安全的根本措施。现行的护量

管理制度一方面无法保证护士队伍的整体素质，另一方面大量的护理员的顶替护士上岗，从而使护士质量难以保证，并造成许多护理差错事故。建立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制度和护士执业许可制度，可以从根本上改变这种状况。在做了大量调查研究，反复论证，精心修改后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护士管理办法》于1993年3月26日，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部长陈敏章签发第31号部长令，向全国发布，并自1994年1月1日正式施行。《管理办法》共分六章三十八条：第一章总则，第二章考试，第三章注册，第四章执业第五章罚则，第六章附则。为了学习、贯彻、执行好《管理办法》，卫生部还随文附发了《护士管理办法（草案）起草说明》，介绍了这份文件的背景情况，制定的必要性和起草过程，还对执行中的一些问题做了进一步说明。

二、护士执业水平考试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护士管理条例》，从1994年起全国护士执业水平考试将每年举行一次，1994年进行试点，1995年全面铺开。全国护士执业水平考试将采用国际上通行的测量方法，即从试题编制、考试实施、阅卷评分、分数转换等方面建立统一的标准。初步确定考试内容为：基础护理学、内科护理学、外科护理学、妇产科护理学、儿科护理学、测试方法采用多选题书面考试形式。考试工作由国家医学考试中心负责组织实施。该中心将从全国各地聘任一批护理专家担任命题委员，承担考试命题、审题和制定《考试大纲》等工作，并在考试前向考生提供《考试大纲》及《考试复习资料》等考务信息。全国护士执业考试的试点于1994年6月在云南、河南、北京三个省市进行，参加这次考试的考生全部为1993年毕业的普通中等卫（护校）的毕业生，共1413名，考试历时4H，

分上、下午进行，试题共240道，分基础护理、内科护理、外科护理、妇产护理、儿科护理5门课程。题型包括A1、A2、C型、X型4种当代教育测量领域中应用较广泛地题型。这次试点考试为我国护理管理步入正轨迈出了第一步，是一次成功的尝试，为全国护士执业考试的正式启动打下了基础，对《护士管理办法》的贯彻施行具有深远的意义。1995年6月25日上午8时30分，首次全国护士执业考试在全国29个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同时举行。国家卫生部副部长孙隆椿在北京卫生学校视察了考场，他说，护士执业考试，有利于提高护理质量，保障医疗和护理的安全，巩固护理教育成果，使护士管理逐步科学化、法制化。参加首次全国护士执业考试的考生共有96061名，平均成绩为129.14分（总分200分，及格线105分）。这次考试的对象除应届中等卫（护）校护士专业毕业生外，还有未取得护士职称或已取得职称未经过正规护理专业培训的人员。浙江省以平均163.9分的成绩名列全国第一，其后为江西、上海、江苏、陕西、新疆等。有超过20%的考生考试成绩低于105分的及格线，其中大部分为无专业学历者。1996年全国护士考试于6月7日在全国30个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同时进行，考生共81776名，平均及格率为78.07%。1996年考生中1995年毕业生有38919人，占48%，30岁以上考生占11%，少数民族考生占7.5%，卫生系统考生占80%。考试确定5门科目，共230道考题。据国家医学考试中心有关负责人介绍，该年护士执业考试试题多项指标达到考试测量学标准，难度适中，分布合理，中等难度试题占62%，易题占25%；各科90%以上试题为应考查的重点知识和技能，试卷总体平均难度比1995年有所降低。据透露，此次考试也暴露出一些问题，

如试题难度属中等偏易水平，但考生及格率较低；非应届毕业生及格率明显低于应届毕业生；全国没有制定统一的免考标准，由各省市自行决定，造成不平等竞争等。为此，卫生部医政司要求，全日制普通中等卫（护）校要进一步深化护理教育改革，提高教学质量。各级各类医院应重视护士特别是非正规卫、护校毕业护士的在职培训，加强系统专业培训。各省市要严格掌握免考标准，引进竞争机制，对全日制普通中等卫、护校毕业生不能一概免考。此外，各地对社会办学要统筹规划，充分利用正规卫护校现有师资、办学条件等卫生资源、避免浪费。1997年，全国护士执业考试有31个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的73000多名考生参加了考试。为配合当时我国护理界正在积极推行的整体护理，而在该年的试题加入了整体护理内容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